

证券代码：832037

证券简称：华能橡胶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华能医用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1 月 6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安徽华能医用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盛睿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安徽华能医用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吴晓宛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启用新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启用新的《公司章程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，名称变更为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内部控制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且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5 年修订）》（“《信息披露规则》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施行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相关规定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（2023 修订）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制度修订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顺利完成公司制度修订相关事宜，拟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本次公司制度修订的一切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：

- （1）公司制度修订事宜；
- （2）办理公司制度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；
- （3）向审核部门提交材料事宜；
- （4）其他与公司制度修订相关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5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安徽华能医用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。

安徽华能医用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0 日